

#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(函)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  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06)良字第316號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移民署更新「大陸、港澳地區短期線上申請暨發證管理系統」之「個人旅遊」申辦部分欄位一案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106年9月25日觀業字第1060918756號函轉內政部移民署106年9月20日移署入字第1060106285號函辦理。
2. 該署該次修正「個人旅遊」申辦之欄位包含：
  - (1) 於登錄「行程內容」時，原有「停留地點」欄位修正為「住宿地址(或飯店名稱)」，「聯絡電話」欄位修正為「在臺聯絡電話」。
  - (2) 於登錄「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觀光申請書」時，原有「電話」欄位將會出現說明性文字「請填寫於大陸地區/海外地區的家中電話或所使用之手機號碼」。
  - (3) 上述三欄位均為必填欄位，請會員旅行業詳實登錄資料。
3. 旅行業如於申請時遇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該署承辦之各縣市服務站，各站聯絡電話請查該署網站公告之「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從事個人旅遊觀光活動」線上申請須知(編號:0521，網址：[https://www.immigration.gov.tw/ct\\_cert.asp?xItem=1101583&ctNode=32595&mp=1](https://www.immigration.gov.tw/ct_cert.asp?xItem=1101583&ctNode=32595&mp=1))。
4. 請至該機關附件下載區下載：網址  
<http://admin.taiwan.net.tw/public/public.aspx?no=61>，網頁左方公文附件下載區

識別碼：WNCGYOXW 發文日期：1060925 發文字號：1060918756

理事長

吳盈良